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龙生股份

股票代码：00262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达孜县工业园区

通讯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达孜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5年4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生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龙生股份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系因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现金方式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04,895,104 股，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02%。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新股尚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6
第三节 持股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龙生股份的股份情况.....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1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龙生股份股票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7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公司、龙生股份	指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龙生股份本次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包括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内的十名特定对象合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720,000 万元（含 720,000 万元）的行为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龙生股份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持有的股份占龙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 8.02%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岩嵩投资	指	桐庐岩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达孜映邦	指	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光启空间技术	指	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真齐投资	指	真齐（北京）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强阳投资	指	强阳（北京）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汇强阳	指	北京天汇强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完成名称预核准，尚待工商登记）
巨力华兴投资发展	指	西藏达孜巨力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顺宇居投资发展	指	西藏达孜顺宇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盈协丰投资发展	指	西藏达孜盈协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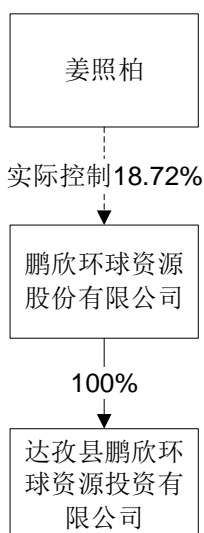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达孜县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张勇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540126200004101
组织机构代码:	32139487-2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化工产品、矿产品及金属矿产品的批发与销售；新型材料研发与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经营期限:	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码:	540126321394872
控股股东名称: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289017776
传真:	0891-6148888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注：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姜照柏为鹏欣集团实际控制人，鹏欣集团直接持有鹏欣资源 15.09% 的股份，并通过上海中科合臣化学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控制鹏欣资源 3.62% 的股份，合计控制鹏欣资源 18.71% 的股份，为鹏欣资源控股股东，达孜鹏欣资源为鹏欣资源全资子公司。姜照柏先生为达孜鹏欣资源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职位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执行董事	张勇	男	中国	上海	否
监事	姚鹏	男	中国	上海	否
经理	胡智勇	男	中国	上海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经龙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龙生股份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06,993,000 股股票，信息披露义务人拟认购龙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104,895,104 股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龙生股份总股本为 1,307,747,194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为 8.02%。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尚无继续增加或处置其在上市公司中股份的具体安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之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龙生股份的股份。此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龙生股份 104,895,104 股股份，占龙生股份总股本的 8.02%，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0	0	104,895,104	8.02	104,895,104	8.02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龙生股份的股份情况

经龙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龙生股份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06,993,000 股股票，信息披露义务人拟认购龙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104,895,104 股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龙生股份总股本为 1,307,747,194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为 8.02%。

(一) 龙生股份非公开发行的主要内容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6 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3、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5 年 4 月 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 7.15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¹

4、发行价格的调整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每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_1=P_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D)/(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006,993,000 股，各认购对象的认购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数量(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1	达孜映邦	385,000.00	538,461,538	41.17%
2	光启空间技术	30,000.00	41,958,041	3.21%
3	达孜鹏欣资源	75,000.00	104,895,104	8.02%
4	岩嵩投资	70,400.00	98,461,538	7.53%
5	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相关研发和经营团队拟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	3,600.00	5,034,965	0.39%

¹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预案》：以总股本 176,92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根据公司 2015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由于公司完成了 13,20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因此 2014 年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6,908,8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000522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该等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实施完毕。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4 个交易日交易总量+定价基准日前第 5 个至第 20 个交易日交易总量×1.7000522）。

6	强阳投资拟设立的天汇强阳	32,100.00	44,895,104	3.43%
7	真齐投资拟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	30,600.00	42,797,202	3.27%
8	巨力华兴投资发展	40,000.00	55,944,055	4.28%
9	顺宇居投资发展	30,000.00	41,958,041	3.21%
10	盈协丰投资发展	23,300.00	32,587,412	2.49%
合计	-	720,000.00	1,006,993,000	77.00%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因分红、送股、转增等原因导致本公司股票需要进行除权、除息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及各认购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将以各认购对象的认购金额和调整后的每股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若按上述规定确定的相关认购股份数量不是整数，则相应取整数精确至个位，认购对象认购的金额中不足一股的部分，由本公司无偿获得。

6、认购方式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7、限售期

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8、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分享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9、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限售期届满后将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10、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二) 本次权益变动相关股份的权利限制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龙生股份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与未来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安排。

（四）有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龙生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尚须经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龙生股份股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转让；且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龙生股份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权益变动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龙生股份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龙生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张 勇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张 勇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龙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桐庐县富春江镇机械工业区
股票简称	龙生股份	股票代码	00262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达孜县工业园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 <u> 无 </u></p> <p>持股数量： <u> 无 </u></p> <p>持股比例： <u> 无 </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 <u> 普通股 </u></p> <p>变动数量： <u> 104,895,104 </u></p> <p>变动比例： <u> 8.02% </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_____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张 勇

年 月 日